**高雄市政府**

附件一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郵寄專用信封封面**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3年6月26日（星期三）17：00止**（以郵戳為憑）

寄 件 人：

寄件地址：

連絡電話：

收件人：**813高雄市左營區至聖路235號3樓之一**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活動小組 收**

|  |
| --- |
| 參賽者寄件前，請檢查下列資料是否齊全並打「v」後簽名確認。 |
| * 報名表 1 份(附件二，含基本資料、營業登記影本、存摺影本)
* 選手資料表 1 份(附件三，含廚師證照影本、在職證明、身分證影本)
* 履行個資法第8條告知義務聲明 1 份(附件四)
* 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1 份(附件五)
* 店家簡介及特色１份(附件六)
* 料理食譜 1 份(附件七)
* 菜單照片 １ 份
* 電器申請表 1 份(附件八)
* 食品安全衛生切結書 1 份(附件十)
* 電子檔光碟 1 份 (需含報名表、料理配方表之word檔及成品照jpg檔)
* 本人已確定資料全數繳齊及正確無誤並同意遵守比賽各項規定，若經查資料不符或未齊全，視同放棄且絕無異議。

所有選手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親簽)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 上列各件請依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請勿摺疊，平放裝入封袋內。
* 本封袋請以掛號郵件寄發，若有遺失或延誤，而致無法報名，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高雄市政府**

附件二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報名表**

|  |
| --- |
| 基本資料 |
| 公司名稱 | (應與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系統所示之全銜相同) |
| 統一編號 |  | 負責人 |  |
| 登記地址 |  |
| 通訊地址 |  |
| 店面地址 |  |
| 店家名稱 | (同為參賽隊伍名稱) | 聯絡電話 |  |
| 營業時間 |  | 官網/FB |  |
| 初賽組別 | □傳統風味客家小炒 □創意風味客家小炒 |
| **各項審查與參賽文件清單** | 參賽單位發票章蓋章處 |
| 審核結果 | 主辦單位審核 | * 郵寄報名採用專用信封(附件一)
* 報名表１份(附件二)
* 選手資料表１份(附件三)
* 履行個資法第8條告知義務聲明 1 份(附件四)
* 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1 份(附件五)
* 店家簡介及特色１份(附件六)
* 料理食譜 1 份(附件七)
* 菜單照片 1 份
* 電器申請表 1 份(附件八)
* 食品安全衛生切結書 1 份(附件十)
* 電子檔光碟 1 份
 |  |
| 主辦單位審核 □符合參賽資格 □未符合參賽資格 |

|  |
| --- |
| **店家營業登記影本1份** |
| **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超過1頁可自行延伸版面)** |

|  |
| --- |
| **店家存摺影本** |
| **( 補助匯款使用 )** |

**高雄市政府**

附件三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選手資料表**

|  |
| --- |
| **選手基本資料 (聯絡人亦須填寫選手資料)** |
| **主要聯絡人** |  | **聯絡人電話(市話)** |  |
| **聯絡人手機** |  | **聯絡人LINE ID** |  |
| **聯絡人E-mail** |  |
| **如何得知此活動訊息** | **□新聞報導 □公協會 □LINE訊息 □FB □簡訊□e-mail** **□親朋好友 □其他\_\_\_\_\_\_\_\_\_\_\_\_\_\_\_\_** |
| **隊長資料** |
| **隊長姓名** |  | **請貼一吋照片**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生年月日(民國)** |  |
| **連絡電話** |  |
| **地址** |  |
| **個人經歷或比賽實績**※攸關書審分數、初賽資格，請填寫完整 |  |
| **廚師證照（丙級證照）**※每隊其中一位必須具有丙級證照，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
| **正面****浮貼處** | **反面****浮貼處** |
|  **身分證影本** ※比賽報到核對身份使用 |
| **正面****浮貼處** | **反面****浮貼處** |
| **隊長 在職證明　（必須蓋有公司章）**※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必須由餐廳廚師領隊參賽，至少須附上一位在職證明，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
| **浮貼處** |

|  |
| --- |
| **隊員報名資料** |
| **隊員姓名** |  | **請貼一吋照片**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生年月日(民國)** |  |
| **連絡電話** |  |
| **地址** |  |
| **個人經歷或比賽實績**※攸關書審分數、初賽資格，請填寫完整 |  |
| **隊員** |
| **身分證影本**※比賽報到核對身份使用 |
| **正面** 浮貼處**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 **反面** 浮貼處**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
| **隊員報名資料** |
| **隊員姓名** |  | **請貼一吋照片**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生年月日(民國)** |  |
| **連絡電話** |  |
| **地址** |  |
| **個人經歷或比賽實績**※攸關書審分數、初賽資格，請填寫完整 |  |
| **隊員** |
| **身分證影本**※比賽報到核對身份使用 |
| **正面** 浮貼處**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 **反面** 浮貼處**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

 **高雄市政府**

附件四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個人資料授權原則及使用同意書**

|  |
| --- |
| 高雄市政府(以下簡稱主辦單位)委託凱莉國際整合行銷有限公司執行「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規定，告知參賽者下列事項，請參賽者於填寫報名表時詳閱：1. 主辦單位取得參賽者之個人資料，目的為辦理「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相關評選作業之用，其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者之個人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本次所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類別如報名表內文所列，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報紙等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姓名、得獎作品（含作品說明表），利用期間為永久，利用地區不限，對象為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
2. 就主辦單位所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得向主辦單位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屬主辦單位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得不依參賽者請求為之。另依個人資料保護法第14條規定，臺端尚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或製給複製本者，主辦單位得酌收行政作業費用。
3. 主辦單位將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對於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將本著誠信原則進行，不逾越特定目的之需要範圍，且與蒐集管理之目的具有正當合理之關聯性。
4. 主辦單位對於所保有之個人資料，業以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採行適當之安全措施，以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竄改、損毀、滅失或洩漏。
5. 參賽者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無法受理本件報名。如參賽者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致影響參賽資格時，視為放棄參賽。
6. 本人已清楚瞭解主辦單位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所告知事項暨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受告知人： （簽名或蓋章）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高雄市政府**

附件五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公司/本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參與高雄市政府(以下簡稱主辦單位)主辦「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茲同意無償將提交之初賽參賽作品料理食譜(以下簡稱本著作)，就下列著作財產權及比賽相關肖像權授權予主辦單位利用，內容如下：

1. **著作財產權之授權標的與範圍：**

本公司/本店同意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時間、地域、次數重製、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公開展示、改作、編輯、散布及出版，主辦單位並得授權第三人利用。

1. **肖像權之授權：**

本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指定之人於比賽時安排攝、錄影，並授權主辦單位得自由修飾、使用、公開展示該攝影著作、視聽著作、節目播出中本人之肖像及聲音。

1. 本人同意不對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應秉持尊重著作人之精神適時標示本人姓名，並保證不惡意污衊、竄改其著作，本條款不影響前述著作財產權之約定。
2. **權利擔保：**

(一)本人擔保授權之標的，並未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主辦單位若因利用授權標的致涉及第三人之著作權或其他權利時，一經主辦單位通知，本人應依據主辦單位要求之方式出面協助解決，並應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遭受之任何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損害賠償金及和解金。

(二)如最後經法院判決確定、或經仲裁判斷、或經本人同意之和解、調解，致主辦單位對該第三人負有賠償責任，本人應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遭受之一切損害。

此 致 高雄市政府

立同意書公司： (公司大章) 負責人： (公司小章)

立同意書人1： (簽名或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立同意書人2： (簽名或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立同意書人3： (簽名或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高雄市政府**

附件六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店家介紹**

 **※攸關書審分數、初賽資格，請填寫完整，菜色照片解析度應達500萬畫素以上**

|  |
| --- |
| **店家簡介及特色(含菜色照片)** |
|  |
| **參賽原因**(參賽之動機或故事等原因) |
|  |

**高雄市政府**

附件七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食譜**

|  |  |  |
| --- | --- | --- |
| **材料名稱** | **材料份量** | **菜色作法** |
| **主材料** |  |
|  |  |
|  |  |
|  |  |
|  |  |
| **副材料** |
|  |  |
|  |  |
|  |  |
| **調味料** |
|  |  |
|  |  |
| **料理特色簡介** |
|  |
| **料理照片** |
| 照片中不得露出個人身分、姓名、公司等圖樣請於電子檔名上註明參賽隊名及作品名稱以便識別 |
| **菜單照片** |
| 浮貼處 |

**高雄市政府**

附件八1818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電器申請表**

為考慮使用安全，電子器材皆須一併申請，如無申請之產品皆不得攜帶入場。

請選手依實際需求申請，勿攜帶過多無用器材。

|  |  |  |  |
| --- | --- | --- | --- |
| **編號** | **產品名稱** | **用電量** | **照片** |
| **舉例** | **果汁機** | **額定功率：500W****額定電壓：110V** |  |
| **1** |  | 額定功率：額定電壓： |  |
| **2** |  | 額定功率：額定電壓： |  |
| **3** |  | 額定功率：額定電壓： |  |
| **4** |  | 額定功率：額定電壓： |  |
| **5** |  | 額定功率：額定電壓： |  |

**高雄市政府**

附件九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服裝儀容建議**

|  |  |  |
| --- | --- | --- |
| **項目** | **內容** | **說明** |
| 帽子 | 顏色 | 不拘。 |
| 上衣 | 衣型 | 廚師專用服裝（可戴顏色領巾）。 |
| 顏色 | 不拘。 |
| 衣袖 | 長袖、短袖皆可。 |
| 圍裙 | 型式 | 全身圍裙、下半身圍裙皆可。 |
| 顏色 | 不拘。 |
| 長度 | 過膝。 |
| 工作褲 | 顏色 | 不拘。 |
| 褲型 | 不拘。 |
| 鞋子 | 鞋型 | 黑色工作皮鞋（踝關節下緣圓周以下全包），建議具止滑功能。 |
| 襪子 | 必須著襪。 |
| 口罩 | 顏色 | 不拘。 |
| 形式 | 一般口罩或透明口罩，須完整包覆口鼻或可防止口沫噴濺。 |

**高雄市政府**

附件十

**「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

**食品安全衛生切結書**

 本公司/本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參與高雄市政府(以下簡稱主辦單位)主辦「2024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南區初賽」，保證於活動中**參賽、販售或提供試吃之商品**，皆不含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法規之原料或添加物等，並符合我國食品衛生標準。

特此具結，如有不實，願自行負擔全部法律責任。

此 致 高雄市政府

立切結書公司： (公司大章) 負責人： (公司小章)

立切結書人1： (簽名或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立切結書人2： (簽名或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立切結書人3： (簽名或蓋印)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